

广东佳兆业佳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公司融资计划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8年7月9日，广东佳兆业佳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佳云科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公司融资计划提供担保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因业务发展的需要，拟通过京都华盛商业保理（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都华盛”）开展定向融资计划，并拟为京都华盛在吉林东北亚创新金融资产交易中心有限公司备案发行的定向融资计划提供担保。本次融资资金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1、融资规模：4,000 万元人民币；

2、融资期限：12 个月；

3、增信措施：公司收到融资款项后将全资子公司北京金源互动科技有限公司价值 4,950 万元的应收账款转让给京都华盛，到期赎回。

上述融资计划及担保事项是公司与京都华盛初步协商后制订的预案，最高额度为 4,000 万元，相关融资计划及担保事项以正式签署的融资合同及保证合同为准。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本次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郑毅先生在担保的额度内审批并签署具体的担保文件；授权公司财务部在担保的额度内，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批具体的保理合同。公司

独立董事已就该议案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66）等相关公告。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名称：京都华盛商业保理（深圳）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18年02月11日

3、公司住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4、法定代表人：王晶

5、注册资本：3,000万人民币

6、经营范围：保付代理（非银行融资类）；从事商业保理相关的咨询业务；供应链管理；从事担保业务（不含融资性担保业务及其他限制项目）；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信用风险管理平台软件的技术开发与销售；投资咨询、经济信息咨询（以上均不含限制项目）；信用风险管理软件的技术开发；项目投资（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市场信息咨询、（以上均不含限制项目）；投资项目策划；计算机软件的技术开发与销售；供应链管理；机器设备租赁（不含金融租赁业务）；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卖、专控商品）；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以上各项涉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7、与本公司关系：公司与京都华盛不存在关联关系

8、京都华盛最近一年及当期的合并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6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0.00
营业利润	-4549.02
净利润	-4549.02
项目	2018年6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30,045,450.98
负债总额	50,000.00
净资产	29,995,450.98

(注：由于京都华盛成立于 2018 年 02 月 11 日，暂无最近一年财务数据。)

三、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

- 1、债权人：京都华盛商业保理（深圳）有限公司；
- 2、担保金额：4,000 万元人民币；
- 3、担保期限：自保证合同签署之日起至全部债务到期日另加两年；
- 4、担保方式：佳云科技对定向融资计划项下兑付本金、以及由此产生的收益、罚息、违约金以及贵方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保全费、提存费、鉴证费、过户费、各项税费、公告费、执行费、差旅费、律师费（按诉讼标的额的 3% 计算）、诉讼费用）等义务提供不可撤销的无限连带责任担保。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对本次审议事项进行了充分论证，认为本次融资计划所募集资金主要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被担保人目前经营和资信状态良好，财务风险处于可控范围之内，此次担保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的整体利益，董事会同意提供上述担保。

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由于公司与被担保人京都华盛开展业务，需要公司提供担保，因此被担保人未提供反担保。

五、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额度的金额为 143,800 万元人民币，实际担保金额为 64,300 万元人民币（包含本次担保），占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总资产和净资产的比例为 23.31% 和 27.91%。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发生违规担保和逾期担保的情形，无涉及诉讼的担保，未因担保被判决

败诉而承担损失。

特此公告。

广东佳兆业佳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7月9日